

关于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年7月7日		
注册资本	11,558.6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郑朝晖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友东路258-288号2幢101室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郑朝晖、郑琦君兄妹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38.08%		
行业分类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之“74 专业技术服务业”之“745 质检技术服务”之“7452 检测服务”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2017年1月—2021年3月期间曾在新三板挂牌
备注	/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6年1月21日
辅导机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6年1月-2026年2月	<p>核查公司在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股权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p> <p>督促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p> <p>核查公司的运作是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p> <p>审阅公司的财务资料，重点就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进行核查，提出公司在财务方面具体存在的问题和整改建议。</p> <p>对公司是否符合板块定位相关要求，进行核查把关，作出专业判断。</p>	<p>辅导机构将会同其他中介机构通过实地考察、查阅有关文件资料、专项调查、专题研讨分析以及与辅导对象面谈等方式对辅导对象的业务开展、历史沿革、合法合规、公司治理、内控管理、财务核算等方面进行核查，会同辅导对象及其他中介机构认真研究，在此基础上提出整改方案。</p>	辅导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人员
2026年2月-2026年3月	组织辅导对象及相关人员学习上市相关法规，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情况，传达最新的证券市场动态。	辅导机构将协调其他中介机构通过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专业咨询等方式，对辅导对象进行辅导培训，定期组织中介机构协调会讨论相关问题，指导和督促辅导对象将具体法规运用于公司的规范运作之中。	辅导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人员
2026年4-5月	完成辅导计划，进行考核评估及辅导验收，准备提交上市申请的相关文件	辅导机构将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对培训对象进行培训考试，完成辅导总结工作并协助公司提交上市申请。	辅导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人员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